（上接B045版）

牌的忠诚度较高，公司进一步抢占市场难度逐步加大，公司收入规模发展放缓。公司对本项目所处的环境进行审慎地评估分析，若一味的按原计划投入，可能存在不能有效消化新增产能的风险。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募集资金投资回报，公司已终止该项目。

2）自动灭火系统扩产建设项目

公司气体自动灭火系统扩产建设项目承诺投资12,233.90万元，截止2022年12月31日尚未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终止主要原因为：公司对本项目所处的环境进行评估分析，自动灭火系统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虽然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在行业内位居前列，但公司产品的价格在市场竞争中遇到了严峻的挑战，公司预计规模化效应将很难有效带动公司产品毛利率的提升，公司相关产品毛利率目前处于低位，存在不能达到预期经济效益的风险。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募集资金投资回报，公司已终止该项目。

3）研发检测中心建设项目

公司研发检测中心建设项目承诺投资6,125.50万元，截止2022年12月31日已投入634.04万元。项目终止主要原因为：行业内相关的技术发展和市场情况发生了较大变化，部分拟购置的研发检测设备已不再适用当前的技术环境及要求，且公司部分研发、检测工作通过外部机构来执行相对更为经济，目前公司相关研发工作主要通过目研目检与联合研发检测并行的方式进行。公司本着客观有效、科学审慎的原则，结合目前的研究环境变化并充分论证后，已终止该项目。

（2）实施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1）火灾报警技术与产品线的一体化升级与开发项目

公司通过对底层核心技术和产品的开发、火灾报警产品线扩张与升级，对青鸟消防核心业务火灾报警系列进行全面升级、优化与迭代。通过此项目的建设，公司将进一步提升核心技术与产品的科技含量，增强统一应用平台对低、中、高端产品的全面配置能力，拓展更为广泛、复杂的适用场景，从而提高企业的核心竞争力，构建可持续发展的竞争优势。公司将利用现有技术积累和市场推广经验，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为投资者带来稳定的回报。截止2022年12月31日已投入112,183,928.71元。

2）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电气火灾监控系统及独立式光电感烟探测报警器升级扩产项目”、“火灾自动报警及联动控制系统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已结项，“自动灭火系统扩产建设项目”及“气体检测仪器扩产建设项目”、“研发检测中心建设项目”已终止，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流。

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因原项目结项、项目终止而投入补充流动资金375,197,974.62元。

2、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2022年度，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补充流动资金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但通过增加公司营运资金，提高公司资产运转能力和支付能力，提高公司经营抗风险能力，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从而间接提高公司效益。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2022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9年9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共计146,767,223.98元。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审议通过，公司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并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专项审核，出具了《北大青鸟环宇消防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瑞华核字[2019]01500026号）。

2、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年11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人民币4,356.40万元置换公司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同等金额。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审议通过，公司保荐机构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并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专项审核，出具了《关于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中兴华核字[2022]第 010947号）。截止2022年12月31日，尚未完成募集资金的置换，置换资金仍存于募集资金账户中。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已完成相关募集资金置换。

（六）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首次发行募集资金

随着公司规模的扩大，公司对流动资金的需求越来越高。同时，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公司根据项目的开展计划及实施进度分阶段进行募集资金的投入，进而导致部分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形。公司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在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下，结合公司生产经营需求及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使用募集资金专户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3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在此期间如遇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不能满足募集资金正常支付的情况，公司将根据实际需要将已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返回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不存在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已全部投入使用，所有资金专户均已注销，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未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节余使用情况

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本着节约、合理的原则，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以及对公司既有的各项资源、结合技术与市场环境的变化进行合理的调度和优化，严格把控厂房建设、软硬件设备采购等环节，合理地降低了项目成本和费用。

2020年10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0年11月18日公司召开2020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均已审议通过《关于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部分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电气火灾监控系统及独立式光电感烟探测报警器升级扩产项目”、“火灾自动报警及联动控制系统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结项。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本着节约、合理的原则，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以及对公司既有的各项资源、结合技术与市场环境的变化进行合理的调度和优化，严格把控厂房建设、软硬件设备采购等环节，合理地降低了项目成本和费用：1、对于电气火灾监控系统及独立式光电感烟探测报警器升级扩产项目，公司出于专注于生产技术含量高、具备核心技术的部件及产成品的总装与检测工序的考虑，将电气火灾监控系统的配套组件之———互感器，由原定在该项目中自产改为外购。公司对互感器相关生产设备未作投入。2、对于火灾自动报警及联动控制系统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公司充分利用原有场地，对生产线和仓储等重新进行了排布，降低了募投项目中的部分建筑安装工程投资。通过采购自动化生产设备、拓展新工艺等方式，提高了公司的火灾报警产线的自动化率，一定程度上解决了项目所在地劳动力资源有限，人工成本逐步上升的问题。同时，随着产品技术的更新换代和公司研发的持续进行，公司新产品线已不再需要尚未购置的部分生产设备，公司因此大幅减少了相关设备的采购。目前，公司火灾自动报警及联动控制系统产品所带来的年收入已达到预期。3、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4、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拟使用金额为2.8亿元，在该募投项目投入使用的过程中产生了一定的利息。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编号:2020-084、2020-092）。二、2022年2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22年3月30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火灾报警技术与产品线一体化升级与开发项目”结项。1、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能够顺利实施完成的前提下，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加强各个环节成本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地节约了项目建设费用。2、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编号:2022-013、2022-031）。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已全部投入使用，所有资金专户均已注销，不存在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附表2:

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金额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736,844,045.3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19,996,532.6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19,996,532.6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青鸟消防安全产业园项目	否	967,523,600.00	967,523,600.00	13,794,087.37	13,794,087.37	1.43%	尚未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绵阳产业基地升级改扩建项目	否	401,041,000.00	401,041,000.00			0.00%	尚未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智慧消防平台建设项目	否	53,667,000.00	53,667,000.00			0.00%	尚未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14,612,445.31	314,612,445.31	306,202,445.31	306,202,445.31	97.33%	尚未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736,844,045.31	1,736,844,045.31	319,996,532.68	319,996,532.68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1,736,844,045.31	1,736,844,045.31	319,996,532.68	319,996,532.68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青鸟消防安全产业园项目、绵阳产业基地升级改扩建项目、智慧消防平台建设项目未建设完成，尚未投入生产使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年11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人民币4,356.40万元置换公司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同等金额。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审议通过，公司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并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专项审核，出具了《关于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中兴华核字（2022）第010947号）。截止2022年12月31日，尚未完成募集资金的置换，置换资金仍存于募集资金账户中。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已完成相关募集资金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未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含理财收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1,422,317,001.27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投入公司承诺的募投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附表3:

首次发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火灾报警技术与产品线一体化升级与开发项目	自动灭火系统扩产建设项目	112,183,928.71	11,567,966.95	112,183,928.71	100.00	2022年2月	88,749,472.97	是	否		
变更用途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气体检测仪器扩建设项目	88,956,300.00		88,956,300.00	100.00			不适用	否		
变更用途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电气火灾监控系统及独立式光电感烟探测报警器升级扩产项目	47,031,655.25		47,031,655.25	100.00			不适用	否		
变更用途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火灾自动报警及联动控制系统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155,704,664.00		155,704,664.00	100.00			不适用	否		
变更用途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研发检测中心建设项目	65,069,628.06	54,821,071.29	65,069,628.06	100.00			不适用	否		
合计		468,946,176.02	66,389,038.24	468,946,176.02	100.00		88,749,472.97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1、2020年7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0年7月31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均已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气体检测仪器扩产建设项目”、“自动灭火系统扩产建设项目”及“研发检测中心建设项目”。本次募投项目变更拟将原募投项目资金余额中的16,700.50万元用于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火灾报警技术与产品线一体化升级与开发项目”的建设实施。除此之外，还剩余募集资金共计10,673.74万元，公司将在进一步论证后适时推出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对此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编号:2020-049、2020-052）。 2、2020年10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0年11月18日公司召开2020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均已审议通过《关于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部分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源配置，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同意公司将已终止的“自动灭火系统扩产建设项目”、“气体检测仪器扩产建设项目”、“研发检测中心建设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但尚未确定变更用途的剩余募集资金10,741.54万元（截至2020年9月30日）及归期利息、现金管理收益，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对此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编号:2020-084、2020-092）。 3、公司于2022年2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22年3月30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火灾报警技术与产品线一体化升级与开发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同意将该项目予以结项。同时，为满足公司发展需要，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将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5,512.55万元（包含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现金管理收益及银行存款利息，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编号:2022-013、2022-031）。 4、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原因: （1）气体检测仪器扩产建设项目: 由于公司气体检测仪器所适用的客户是石油石化、冶金、煤矿等工业企业，客户对原使用品牌的忠诚度较高，公司进一步抢占市场难度逐步加大，公司收入规模发展放缓。公司对本项目所处的环境进行审慎地评估分析，若一味的按照计划投入，可能存在不能有效消化新增产能的风险，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募集资金投资回报，公司拟终止该项目。 （2）自动灭火系统扩产建设项目: 公司对本项目所处的环境进行评估分析，自动灭火系统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虽然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在行业内位居前列，但公司产品的价格在市场竞争中遇到了严峻的挑战，公司预计规模化效应将很难有效带动公司产品毛利率的提升，公司相关产品毛利率目前处于低位，存在不能达到预期经济效益的风险。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募集资金投资回报，公司拟终止该项目。 （3）研发检测中心建设项目: 公司对研发检测中心建设项目的投入较少。主要系行业内相关的技术发展和市场情况发生了较大变化，部分拟购置的研发检测设备已不再适用当前的技术环境及要求，且公司部分研发、检测工作通过外部机构来执行相对更为经济，目前公司相关研发工作主要通过目研目检与联合研发检测并行的方式进行。公司本着客观有效、科学审慎的原则，结合目前的研究环境变化并充分论证后，已终止该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2020年10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0年11月18日公司召开2020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均已审议通过《关于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部分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电气火灾监控系统及独立式光电感烟探测报警器升级扩产项目”、“火灾自动报警及联动控制系统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结项，公司拟将募投项目结项后节余的募集资金及其利息、现金管理收益以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所产生的利息余额转入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同意公司将已终止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动灭火系统扩产建设项目”、“气体检测仪器扩产建设项目”、“研发检测中心建设项目”但尚未确定变更用途的剩余募集资金及后期利息、现金管理收益，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022年2月25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22年3月30日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火灾报警技术与产品线一体化升级与开发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同意将该项目予以结项。同时，为满足公司发展需要，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将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5,512.55万元（包含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现金管理收益及银行存款利息，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 截止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新增的“火灾报警技术与产品线一体化升级与开发项目”，已投入资金112,183,928.71元。 （二）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截止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及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存放情况，不存在违规情形。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9年9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共计146767亿元。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审议通过，公司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并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专项审核，出具了《北大青鸟环宇消防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瑞华核字[2019]01500026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年8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编号:2020-064）。2021年6月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提前归还募集资金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30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编号:2021-049）。2022年2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2年3月30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后，公司将前期已用于暂时性补流的资金直接转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不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编号:2022-013、2022-031）。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已全部投入使用，所有资金专户均已注销，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

本次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符合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需要，有利于保证公司经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备查文件

1.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002960　　证券简称:青鸟消防　　公告编号:2023-020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青鸟消防”）已于2022年11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于2023年3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结合公司前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同意公司调整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额度，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15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或非保本型委托理财产品，其中购买非保本型委托理财产品的自有资金金额不超过30,000万元且购买的委托理财产品金融风险评级为R2级及以下。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内，可循环使用。本次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情况

（一）委托理财的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提高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

（二）委托理财投资的品种

公司进行委托理财是指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资产收益为原则，委托银行、信托、证券、基金、期货、保险资产管理机构、金融资产投资公司、私募基金管理人等专业理财机构对公司财产进行投资和管理或者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行为。在确保安全性、流动性的基础上实现资金的保值增值。

（三）委托理财额度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15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或非保本型委托理财产品，其中购买非保本型委托理财产品的自有资金金额不超过30,000万元且购买的委托理财产品金融风险评级为R2级及以下。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内，可循环使用。

（四）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五）实施方式

在上述期限及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和管理。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严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七）相关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

二、投资风险及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以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主营业务的发展为先决条件；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降低市场波动引起的投资风险。

（二）投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进行委托理财应当选择资信状况及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诚信记录以及盈利能力强的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并与受托方签订书面合同，明确委托理财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具体实施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时，应当严格遵守《委托理财管理制度》规定的审批权限、决策程序，严格执行管理与运行的相关举措，并根据公司的风险承受能力确定投资规模；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在保证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四、相关审议、批准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3年3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3年3月28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三）独立董事的意见

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使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15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或非保本型委托理财产品，其中购买非保本型委托理财产品的自有资金金额不超过30,000万元且购买的委托理财产品金融风险评级为R2级及以下，并同意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四）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投资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符合相关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

2、公司上述委托理财投资事项系在在保证正常经营且保证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有利于充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及资金收益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保荐机构同意青鸟消防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事项。

五、备查文件

1.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保荐机构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002960　　证券简称:青鸟消防　　公告编号:2023-021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青鸟消防”）已于2022年11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于2023年3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结合当前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公司拟调整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13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内，可循环使用。本次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068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74,422,182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价格24.0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786,876,589.82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52,001,720.28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734,874,869.54元。以上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已由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11月3日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中兴华验字[2022]第010139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及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青鸟消防安全产业园项目	129,061.02	96,752.36
2	绵阳产业基地升级改扩建项目	48,392.02	40,104.10
3	智慧消防平台建设项目	10,625.10	5,366.70
4	补充流动资金	36,464.50	36,464.50
合计		224,542.64	178,687.66

鉴于公司募投项目需按计划分步建设，期间存在部分募集资金闲置情况，为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公司拟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现金管理的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

（二）现金管理投资的品种

公司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且发行主体为商业银行的投资产品。

（三）现金管理额度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13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四）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五）实施方式

在上述期限及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和管理。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严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七）相关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构成关联交易，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

四、投资风险及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均将严格评估和筛选，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降低市场波动引起的投资风险。

（二）投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与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商业银行进行现金管理业务合作；

2、具体实施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时，需得到董事长批准并由董事长签署相关合同。决策人员、具体实施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五、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及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六、相关审议、批准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3年3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3年3月28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三）独立董事的意见

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使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30,0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同意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四）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程序，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综上，保荐机构同意青鸟消防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七、备查文件

1.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保荐机构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002960　　证券简称:青鸟消防　　公告编号:2023-022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